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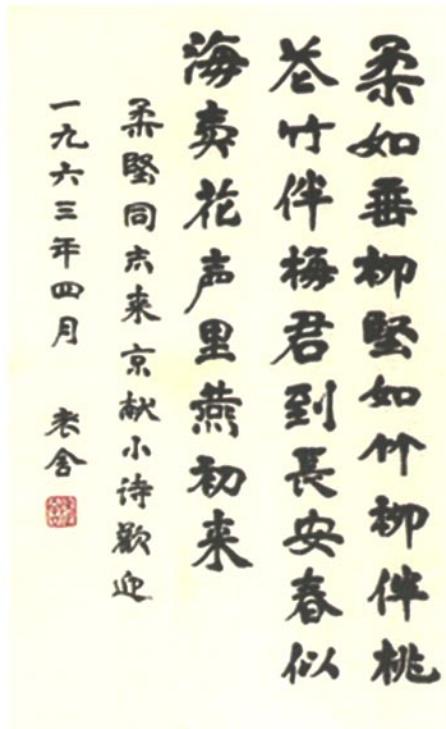
关于老舍及其书法

李建森

年少时，在课本里读老舍的《骆驼祥子》《龙须沟》的片断，长大后看话剧《茶馆》，觉得老舍与北京城是一体的。一个人的文字背景呈现的是一座城的命脉。作为读者和观众，我们对老北京充满着刻骨般的想念。在多重的表达中，老舍是一个全才：小说，长篇、中篇、短篇都写；诗歌，新诗和旧诗都写；剧本，话剧、曲剧、京剧、歌剧和电影剧本都写；曲艺，大鼓、相声、单弦、快板、山东快书等都写。他在不同的作品中对世相的状写是异常深刻的，仿佛自己就是作品中的人物，站在叙事的中心，与其他人物同命运，作家的先知先觉使他饱含忧患和悲悯，关注民生疾苦，笔触达致人性的深度。

新中国建立后，他的一些作品亦对新时代充满感性地讴歌，而新时代在某些段落中却被时势颠倒了黑白和是非，老舍作为受难者之一，以投湖弃世的方式终结了自己的生命和创作，这种戛然而止给热爱他的人的打击是致命的，从此对老舍的缅怀充满着悲愤的况味。

老舍的毅然弃世是时代的悲剧，老舍之所以是老舍，他不选择无有尊严地苟活。我们对他除了热爱，还有敬爱。老舍出生于北京西城一个贫苦的旗人之家，其父作为清兵惨死于八国联军之手，幼时丧父，倍尝清苦，性格趋孤独倔强。他年轻在北京第一中学当国文教师时，收入很低，为了给母亲置冬衣、米面，竟将自己的皮袍卖掉了。他的好友罗常培怪他：“何不早说？我还能拿出这几个钱来。何必自己在三九天受冻？”但老舍却坚定地说：“不，冷风可吹硬我的骨头！希望在我实在支持不下的时候，你再帮助我！”对于老舍的性格，臧克家有“外圆内方”的比喻。他



的个性是对外宽容调和，内心却刚正不阿，落不得一丝尘垢，有此，他的投湖已经不全是偶然了。这种性格亦可概括他的书法气格。

老舍早年入私塾，写字素有训练，在北平师范时，又受校长、书法家、教育家方还的赏识和影响，老舍的书法渊源甚深，起点尤高。老舍的书法意象来自魏碑及汉隶，取法源自《石门铭》和《爨宝子》，楷隶相结，波磔灵动，看似端凝清腴，但却棉里裹铁，是硬朗的，属于北方气质，堂正凜然，有一种向外、向上的支撑力，线质凝练厚朴，且清雅可人。

据老舍的儿子舒乙回忆，老舍的业余喜好计有打拳、唱戏、养花、说相声、爱画（画是名词而非动词）、玩骨牌、和孩子交朋友、下小馆、念外文、养猫、旅游等，写字亦在其列。他在用开放的身心感知多彩的外界，所在，在他的作品里，才会有丰杂的世相的深度展开。

我是在京剧音乐的陪伴中，写就这篇短文的。对于老舍的作品，京韵京腔作为背景，是最贴切的映衬。